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部

教學反應意見調查標準作業流程

- 1.目的：為了解學生對教師教學的意見，協助教師提升課程教學品質，提供教學單位、教師評估教學成效，特辦理此業務。
- 2.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實施要點](#)。
- 3.範圍：進修部受評量科目。
- 4.權責：詳如 5.作業說明。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由校務系統轉出該學期開課資料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 (分機：7012) (分機：7013)	開學第 7 週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意見調查表
確認受評科目卷別	開課單位	開學第 8~9 週	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結果討論紀錄
彙整受評科目卷別 /匯入系統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 (分機：7012) (分機：7013) 電算中心 (分機：2241)	開學第 10 週	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所主管協談紀錄表
公告填答訊息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7013)	開學第 13 週	
學生填答/ 教師查詢課程填答情形	學生/教師	每學期 14~17 週	
製作分析結果總表及圖表 併案陳核	電算中心 (分機：2241)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 (分機：7013)	寒暑假期間	
開放教師上網查詢成績、 分析結果送開課單位存參	電算中心 (分機：2241)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	寒暑假期間	
未達標準者應提系主任約談，填列 協談紀錄後送回進修部課務組	進修部課務組 (分機：7011) (分機：7013)	次學期第 14 週前	
結案歸檔			

5.作業說明：

5-1：由校務系統轉出該學期開課資料：每學期依據所開課程，由開課系統轉出開課總表。

5-2：確認受評科目卷別

5-2-1：**受測科目：**原則上以全校所有課程為實施對象，除書報討論、指導論文、實務專題、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明秀書院生活與學習，不列入評量範圍。

5-2-2：**受測科目由進修部課務組刪除不列入評量之課程，並將受評課程分類後送各開課單位確認卷別。**

5-3：彙整受評科目卷別/匯入系統：彙整各開課單位回傳之科目卷別，提供電算中心匯入線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

5-4：公告填答訊息：公告當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線上填答期間及相關實施方式。

5-5：學生填答/教師查詢課程填答情形

5-5-1：**學生至線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填答當學期受評課程。**

5-5-2：**任課教師可於填答期間至線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查詢課程填答情形。**

5-6：製作分析結果總表及圖表併案陳核：由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轉出分析結果報表後，製作開課單位課程統計分析總表及盒狀圖表，並上簽陳核。

5-7：開放教師上網查詢成績、分析結果送開課單位存參：分析結果奉核後，開放教師上網查詢個人成績。並將分析結果總表及盒狀圖表分送開課單位，以作為提升教學品質參考。

5-8：未達標準者應提系主任約談，填列協談紀錄後送回進修部課務組：問卷結果以5分為滿分，必修課程低於3.2分、選修課程低於3.5分以下者應檢討原因提系主任約談並填列「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所主管協談紀錄」，於學期第十四週前，正本送教務處課務組留存。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6-1：檢視是否有應受評科目未列入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

6-2：檢視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於填答前是否完成系統測試。

6-3：檢核教學反應意見調查所有應評科目修課人數及名單正確性。

6-4：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結果未達標準者，是否繳交協談紀錄。